

**宁晋县 2023 年度 18 批次建设用地 1 号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公示版)**

委托单位：宁晋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中冶一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 〇 二 三 年 七 月

一、地块概况

宁晋县 2023 年度 18 批次建设用地 1 号地块（以下简称“本地块”）位于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凤凰镇王村东侧，地块中心坐标为北纬 37.64130°，东经 114.96251°，占地面积 204046m²（约合 306.07 亩）。本地块历史上为王村农田，主要种植玉米和小麦。上世纪 90 年代，地块内北部开挖砖厂的取土坑，该基坑占本地块面积约 1598.6m²。砖厂主要从事红砖的烧制及销售活动，2008 年砖厂停产闲置后，该砖厂的取土坑废弃。2016 年，地块内新建一个养殖场，占地面积约 1188m²。该养殖场建成后未投产，并于 2021 年拆除后闲置为空地。目前，地块内养殖场、砖厂取土坑闲置，其他区域为农田和林地，种植小麦和杨树。

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二类中等专业学校用地、消防用地、公园绿地（道路绿化带），根据《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的要求，本项目地块污染程度评价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中的二类用地标准。

二、地块采样工作

本地块土壤样品采集工作均由河北实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制定的采样方案要求完成。采集的土壤样品委托经计量认证合格或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第三方实验室—河北实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实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仅土壤 SVOCs、有机农药样品）进行，以保障检测质量准确可靠。

三、地块污染状况分析

根据检测报告统计分析结果，土壤中重金属除六价铬外均有检出，且均未超出筛选值；氨氮全部有检出，但检出浓度很小，未超

出筛选值；可溶性氟化物全部有检出，但检出浓度很小，未超出筛选值；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多环芳烃全部未检出；地块土壤 pH 为中性略微偏碱性。

四、污染状况分析总体结论

经调查，宁晋县 2023 年度 18 批次建设用地 1 号地块土壤中各检测因子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0）》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的要求，同时满足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经调查，查明宁晋县 2023 年度 18 批次建设用地 1 号地块达到中等专业学校用地、消防用地、公园绿地（道路绿化带）标准，该地块可作为中等专业学校用地、消防用地、公园绿地（道路绿化带）使用。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到该阶段（技术路线第二阶段）结束。